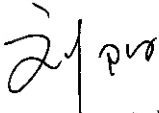


单一来源采购专家论证意见

一、基本情况		
采购人	北京市环境信息中心	
项目名称	北京市环境信息中心IDC机房及链路租用项目	
拟定的唯一供应商名称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二、项目概况		
北京市环境信息中心一直租用的IDC机房及链路，通过不断的建设，目前，已托管网络设备15台、安全设备47台、服务器84台、存储设备31台，部署了国家环境信息与统计能力建设系统、北京市环境数据中心、重点污染源在线监控系统，以及北京市生态环境局政府网站、综合办公平台、环保投诉举报系统、机动车排放检测监管系统、各类行政审批系统、各项业务管理系统等50多套信息化系统，在IDC机房托管的各类设备和部署的信息化系统是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开展生态环境保护管理工作的重要支撑和保障。本次需要提供的服务包括：大于80平方米的独立空间，配置26个标准42U机柜以及数据传输光纤；提供2条IDC机房用户设备端至北京市生态环境局机房设备端、独享100M带宽的数据传输光纤；提供2条30M带宽互联网链路。服务周期为1年。		
三、专家名单		
姓名	职称	工作单位
刘阳	高级工程师	中国电科十五所
四、专家论证意见		
北京市环境信息中心IDC机房及链路租用服务自2011年4月以来一直由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承担，且服务响应、技术能力能够满足项目需求。继续由该单位提供IDC机房及链路租用服务，能够避免因大量设备的搬迁和业务系统的迁移尤其是专用链路的更换对业务一致性和连续性的影响及产生的额外费用。特别是能够保证北京市生态环境局政府网站、重点污染源在线监控及环保投诉举报等业务的全时和实时性要求。 鉴于本项目属于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项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七条的规定，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处采购。  (专家签字) 2020年4月10日		